

# ★信息快车

（11月29日）

**莱西** 11月26日，山东省莱西市检察院举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案事例讲述会，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委政法委代表，及部分人民监督员、服务乡村振兴检察联络员参会。会上，10名来自不同业务条线的讲述人围绕关于“一体抓好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推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落到实处”的主题，全方位、多角度分享新时代检察履职办案的思考与感悟。

（潘芳芳）

**吉水** 近日，江西省吉水县检察院检察官受邀来到该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为个体私营企业主办以“小微企业民事法律风险防范”为主题的法治讲座。检察官结合典型案例，着重讲解在合同签订、履行、货款追讨等方面如何有效保存、固定证据等知识，帮助企业切实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郭春明）

**泾源** 近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源县检察院就近期办理行政处罚行政非诉执行案件中发现问题，多次与该县自然资源部门协商沟通，会签《关于建立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衔接工作机制的意见（试行）》，进一步深化案情通报、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调查协助、争议化解、联席会议等常态化工作机制。

（胡秀清）

**黑河爱辉** 近日，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检察院与黑龙江胜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黑龙江公别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黑龙江刺尔滨河省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共同签署《关于建立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协作机制》。该院与相关部门还就如何有效落实《协作机制》召开专题座谈会，进一步明确线索移送、信息共享、调查取证、协作办案等方面工作。

（朱磊 张立铭）

**彬州** 近日，陕西省彬州市检察院在该市职业教育中心举办法治教育报告会。报告会上，检察干警强调学习法律知识的重要性，以案释法，讲解预防校园欺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李艳秋 王敏）

**封开** 近日，广东省封开县检察院与该县妇联、法院联合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互动问答等形式，向群众讲解反家庭暴力法相关法律法规，解答相关法律问题，引导群众增强法律意识，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张欣怡）

## 公 告

**〔2024〕鄂0591破3号**  
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王斌、范守威等的申请，于2024年4月1日裁定受理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4年8月22日作出〔2024〕鄂05破申3号之一民事裁定，指定本院审理本案。本院于受理后于2024年11月4日指定湖北魏阳律师事务所为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2025年3月3日前，向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讯地址：枝江市马家店街道办事处迎宾大道95号湖北魏阳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443200，联系电话：13507241275 杨律师，13972580316 何律师）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湖北泽茂化工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本院于2025年3月18日9时30分在宜昌市三峡坝区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特此公告。  
**湖北省宜昌市三峡坝区人民法院**  
**陕西沁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靖边县青鹏实业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诉你公司〔2024〕陕0824民初3602号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保全裁定书、民事裁定书（转普）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不答辩，不影响本院审理。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靖边县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靖边县人民法院**  
**郑永华**：本院受理原告靖边县宏伟五金门市诉你公司〔2024〕陕0824民初3372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不答辩，不影响本院审理。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靖边县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靖边县人民法院**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吴越 见习编辑 高媛

（二三版中缝）

# ★信息快车

（11月29日）

**通渭** 甘肃省通渭县检察院近日与该县司法局共同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大会，通报2024年以来社区矫正对象签到、学习等情况。该院以近年来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为切入点，结合已发检察建议、纠正违法等情况，强调了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正期内需注意的相关法律问题。

（郑淑霞）

**蒲城** 陕西省蒲城县检察院近日开展平安建设“向人民报告”活动，该院领导和部门中层干部下沉17个乡镇，聚焦中心大局高质量护航发展、践行司法为民高品质守护民生等方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代表汇报平安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征求意见建议，畅通沟通渠道，拉近人民群众与检察干警的距离，营造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氛围。

（刘媛）

**滑县** 河南省安阳市检察院近日对滑县检察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参观了滑县检察院刑事办案区、党员教育基地等场所，听取党风廉政建设专题汇报，并提出进一步增强政治定力、抵腐定力，强化纪律规矩意识等指导意见。

（王远祥）

**吴忠利通**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检察院近日组织20余名党员干部赴银川市金凤区长城花园社区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我们在行动”主题党日活活动。在社区工作人员的带领和介绍下，大家了解了社区在基层治理、便民服务、社区党建、民族工作等方面的工作经验和特色亮点。

（马根）

**五大连池**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检察院日前召开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大会，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要求全体干警切实把纪律作风建设内化于心、外践于行。

（马月 姜巍巍）

**临西** 河北省临西县检察院近日以“案件管理+检务督察”联动监督机制为依托，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推进从严管党治检向纵深发展。对于在案管评查中存在问题的案件，该院组织开展案件检视座谈会，反思追溯党员干警遵规守纪、履职尽责、权力运行风险防控等问题，教育引导干警严明政治纪律，永葆清廉操守，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马士江 王凤荣）

## 公 告

**中德昊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本院执行常文亚申请执行你公司和曹津锋、兴农高科纳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公司和曹津锋送达相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4〕豫0423执恢854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本院裁定对本院作出的〔2020〕豫0423民初3168号民事调解书予以执行。责令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日内履行〔2020〕豫0423民初3168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并责令你公司在未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时，自行通知指定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日内，如未向本院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书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

**曹津锋**：本院执行常文亚申请执行你和中德昊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兴农高科纳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和中德昊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送达相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423执恢854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本院裁定对本院作出的〔2020〕豫0423民初3168号民事调解书予以执行。责令你自公告之日起3日内履行〔2020〕豫0423民初3168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并责令你在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时，自行通知指定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日内，如未向本院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书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

**河南中泉电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光明与被告张鹏超、郑州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泉电缆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4〕豫1481民初80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张鹏超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原告王光明工程款393710.73元及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永城市人民法院**

本栏邮箱 xfkz\_zf@163.com  
编辑 牛旭东

（六七版中缝）